

台南應用科技大學會計資訊系獎學金申請辦法

97年10月29日系務會議通過

99年04月29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100年04月14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100年09月30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101年03月30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101年06月26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103年02月26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104年05月19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- 一、宗旨：為鼓勵台南應用科技大學會計資訊系學生敦品勵學、奮發向上、熱心服務之精神，特設立獎學金。
- 二、申請資格：凡就讀會計資訊系且已繳交系費之學生，符合各項獎學金所列條件，均可提出申請。
- 三、申請期間：
 - (一) 證照優良獎學金：每年五月底及十二月底，逾期不受理。
 - (二) 服務傑出獎學金：每學年第二學期。
- 四、申請方式：申請人應填妥「會計資訊系獎學金申請表」(申請表格如附件1)，申請表格填寫不全者不予受理亦不予審核。
- 五、獎學金類別：
 - (一) 證照優良獎學金：申請人應檢附申請表、證照影本。申請資格以在校生就讀本系期間且取得證照之日期以當年度為限。依專業證照取得之難易度，獎勵標準如下：

證照種類	獎學金
會計師	每張獎學金 30,000 元
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普通考試 記帳士	每張獎學金 10,000 元
會計乙級技術士	每張獎學金 5,000 元
電腦會計專業級	每張獎學金 2,000 元至 2,500 元
電腦軟體應用乙級	每張獎學金 500 元至 1,000 元
ERP-財務組	每張獎學金 300 元至 500 元
電子商務規劃師	每張獎學金 300 元至 500 元

(二) 服務傑出獎學金：

申請人應檢附申請表、上學期成績單正本、相關教師意見，且上學期擔任本系學會幹部服務熱心，或代表本系參加各種校內、外活動或競賽，表現優異有具體事實，學業成績七十分以上，操行成績八十分以上，未受記過以上處分。若曾經領過會計資訊系所頒發之服務傑出獎學金不得再次提出申請。

(1) 名額：擇優獎勵，至多三名。

(2) 獎學金金額：每名新台幣壹仟元整。

台南應用科技大學會計資訊系科獎學金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申請獎學金類別		申請人	附件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一類證照優良 證照類別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二類服務傑出		姓名： 班級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證照影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成績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否繳交系費
學業成績	操行成績	電話及住址	
		聯絡電話： 住址：	
教師推薦		審查結果	
(申請第二類需請教師推薦)			